

杭州市中医健康养生行业协会文件

杭中健协〔2021〕10号

关于《药食两用本草膏》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

各会员单位：

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及《杭州市中医健康养生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规定，由杭州胡庆余堂天然食品有限公司牵头申报的《药食两用本草膏》团体标准，经杭州市中医健康养生行业协会组织专家于2021年11月30日进行立项评审，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并予以公告。

请参与标准起草的单位严格按照杭州市中医健康养生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要求及专家意见，尽快组织标准编写，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高质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同时，欢迎与本标准有关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相关企业、使用单位等加入标准的编制工作，有意参与标准编制的单位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

协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芳 0571-87960342 13858098654

法规部：钱锋 0571-85871051 13738170558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费家塘路新天地商务中心12幢10楼

杭州市中医健康养生行业协会

2021年12月1日

